

香港扶幼會許仲繩紀念學校
第六屆法團校董會替代家長校董補選通告

1. 選舉日	: 2019年9月27日(星期五)
2. 候選人資格(節錄自《家長校董選舉指引》第2段、第3段及第4段)	: 1. 凡香港扶幼會許仲繩紀念學校現有學生的家長,都有資格成為候選人。家長就學生而言,包括該學生的監護人及並非該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,但實際管養該學生的人。 2. 如出現下列情況,有關家長便不能獲提名為家長校董— 2.1 他/她是學校的在職教員;或 2.2 他/她並不符合《教育條例》第30條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。 3. 條例規定教員不得出任家長校董或校友校董。
3. 提名程序	: 1. 本校法團校董會設1名家長校董及1名替代家長校董,任期為由就任日期起計2年。 2. 提名:每名家長可提名本人或另1位合資格的候選人參選。每名家長最多可提名2位候選人,並得到5名會員和議。 3. 提名期:由2019年9月6日(星期五)至2019年9月13日(星期五)下午4:00止。 4. 提名表格須於提名期截止或以前交回本校選舉主任。
4. 投票時段	: 2019年9月27日(星期五)晚上7:30
5. 交回選票的方式	: 1. 校方會為選舉設置一個上鎖之投票箱,放置於許校禮堂,鎖匙由選舉主任保存。 2. 合資格的候選人詳情將於2019年9月20日(星期五)或以前,以書面發出。 3. 選票將於選舉日投票前分發。 4. 空白的選票亦必須交回,每票只可選1位候選人。 5. 每名家長不論其就讀該校子女的數目,只可有一票,並以個人身分投票。
6. 點票及宣布選舉結果的安排	: 1. 投票與點票於同日進行,由選舉主任監票,邀請所有家長及各候選人見證點票工作,並會即時公佈結果。 2. 點票時間:2019年9月27日(星期五)家長會中收回選票後。 3. 點票地點:許校禮堂。 4. 得票最多的候選人即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,填補空缺。 5. 如投票結果顯示票數均等,則須進行抽籤,抽中者即當作為得票較多者。
7. 《家長校董選舉指引》	: 《家長校董選舉指引》詳載本校法團校董會—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細則。已上載於學校網頁,敬請細閱。



黃仲夫

選舉主任
黃仲夫校長

2019年9月4日